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垒知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9

债券代码：127062

债券简称：垒知转债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基于上述议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使用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现将有关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1、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内垵中路 169 号；

（3）法定代表人：尹峻；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建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建筑科学研究；建筑技术开发与咨询；建筑工程技术服务；建筑工程设计；混凝土外加剂的生产与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

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

(6) 股东构成：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72,466.74 万元，负债总额为 88,965.71 万元，净资产为 83,501.03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34,271.98 万元，营业利润为-115.92 万元，净利润为 16.2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2、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开发区汀江路 3 号；

(3) 法定代表人：潘志峰；

(4)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混凝土（砂浆、水泥）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研制、生产与销售；矿产品、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67,989.3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680.34 万元，净资产为 46,309.01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35,425.22 万元，营业利润为 2,850.12 万元，净利润为 2,593.6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3、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

(3) 法定代表人：黄小文；

(4) 注册资本：6,000 万元，实收资本：6,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建筑科学技术研究开发、咨询，食品新技术研究开发、咨询。生产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混凝土添加剂、砂浆添加剂、水泥添加剂；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8,518.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418.28 万元，净资产为 26,099.72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0,950.97 万元，营业利润为-572.40 万元，净利润为-497.0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4、科之杰新材料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科之杰新材料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龙里县谷脚工业园区；

(3) 法定代表人：黄小文；

(4) 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1,800 万元；

(5)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混凝土外加剂系列、内外墙保温材料系列、预拌砂浆系列、防水材料系列的生产和销售；混凝土材料系列、建筑材料、水泥及其制品的销售；混凝土相关技术开发、咨询企业实验室管理及劳务分包服务。）；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70%

股权，自然人曾宪才先生持有该公司 30%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贵州）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之杰新材料集团（贵州）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7,400.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5,942.49 万元，净资产为 11,458.02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614.35 万元，营业利润为-362.09 万元，净利润为-403.3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5、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新乡县七里营镇工业区远大路西段；

(3) 法定代表人：康祥；

(4) 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5,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混凝土（砂浆、水泥）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建筑材料、防水材料、化工助剂（除危险品）销售；混凝土技术咨询。（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河南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河南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8,895.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7,707.33 万元，净资产为 11,188.66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3,884.47 万元，营业利润为-66.08 万元，净利润为-76.3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6、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蓝田县工业园区二期规划一路南段；

(3) 法定代表人：杨浩；

(4) 注册资本：8,000 万元，实收资本：8,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混凝土（砂浆、水泥）添加剂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防水材料及化工产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科研开发；混凝土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及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3,491.9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72.78 万元，净资产为 12,119.13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6,308.82 万元，营业利润为 52.38 万元，净利润为 165.05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7、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桂工业园社区和平路 6 号厂房一（住所申报）；

(3) 法定代表人：潘志峰；

(4)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混凝土（砂浆）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3,299.1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475.90 万元，净资产为

17,823.27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4,235.64 万元，营业利润为 54.66 万元，净利润为 93.9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8、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善县天凝镇荆杨路 9 号；

（3）法定代表人：陈强全；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5,000 万元；

（5）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混凝土减水剂，泵送剂，紫外线吸收剂（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销售：建筑材料，水泥及其制品；建筑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建筑工程技术服务；建筑工程设计；混凝土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浙江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51,869.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243.12 万元，净资产为 28,626.80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33,046.99 万元，营业利润为 234.40 万元，净利润为 277.1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9、科之杰化工（金华）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科之杰化工（金华）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浙江省兰溪市女埠工业园 B 区；

（3）法定代表人：于飞宇；

（4）注册资本：600 万元，实收资本：600 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

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化工（金华）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之杰化工（金华）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2,341.50 万元，负债总额为 4,609.25 万元，净资产为 7,732.25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6,694.35 万元，营业利润为 90.23 万元，净利润为 96.8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10、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凤美四路 39 号；

（3）法定代表人：尹峻；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砼结构构件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金属结构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建筑砌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石灰和石膏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

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东构成：本公司持有其 95.9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建研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4.10%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2,237.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927.66 万元，净资产为 29,309.94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5,288.53 万元，营业利润为 764.61 万元，净利润为 728.86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11、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南二环路 4.69 公里处北侧；

（3）法定代表人：潘志峰；

（4）注册资本：7,142.86 万元，实收资本：4,400 万元；

（5）经营范围：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新材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其他合成材料制造，批发建材产品（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与本公司关系：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海南）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海南）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7,517.79 万元，负债总额为 7,287.03 万元，净资产为 10,230.76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184.27 万元，营业利润为 934.22 万元，净利润为 873.34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12、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金石路 1688 号 6-228 室；

(3) 法定代表人：叶斌；

(4)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实收资本：18,130.60 万元；

(5)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销售、开发；建设工程监理服务；从事节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管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专项规定）；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公司直接持有其 90%的股权，子公司厦门垒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 10%的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7,024.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8,945.89 万元，净资产为 18,079.03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66.13 万元，营业利润为-5.68 万元，净利润为-5.5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13、垒知化学（福建）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垒知化学（福建）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浦县古雷镇疏港大道南 589 号；

(3) 法定代表人：潘志峰；

(4)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8,159.50 万元；

(5) 经营范围：表面活性剂与炼化助剂项目类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聚醚多元醇新材料项目类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垒知化学（福建）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垒知化学（福建）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8,766.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17.63 万元，净资产为 7,648.42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0.14 万元，营业利润为-174.42 万元，净利润为-132.35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14、安徽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安徽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华星路 9 号；

(3) 法定代表人：陈强全；

(4) 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5,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安徽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安徽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7,911.0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665.12 万元，净资产为 5,245.97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085.77 万元，营业利润为-261.14 万元，净利润为-196.7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15、厦门建研购贸易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厦门建研购贸易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2 号九楼 918；

(3) 法定代表人：蔡静；

(4)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实收资本：10,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离岸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进出口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贸易经纪与代理（不含拍卖）；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不包括航空客货运代理服务）；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建研家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厦门建研购贸易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建研购贸易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1,630.7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825.61 万元，净资产为 10,805.15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133.70 万元，营业利润为-3,444.32 万元，净利润为-2,584.97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16、重庆建研科之杰建材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重庆建研科之杰建材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齐心大道 105 号附 2 号；

(3) 法定代表人：黄小文；

(4) 注册资本：5,000 万元，实收资本：5,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产、销售：建筑材料、混凝土添加剂、砂浆添加剂（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科学技术研发、咨询；食品新技术研发、咨询；销售：化学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 股东构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股权；

(7) 与本公司关系：重庆建研科之杰建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 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建研科之杰建材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3,265.95 万元，负债总额为 7,699.65 万元，净资产为 5,566.30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000.30 万元，营业利润为-35.15 万元，净利润为 30.7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二、担保情况

公司拟同意为上述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共计 550,000 万元（含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控股子公司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联合申请的上海科研基地暨“垒知上海科创园”项目建设的综合授信额度 6.5 亿元）的授信额度担保，包括承担不可撤销之连带清偿（保证）责任及/或以公司名下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房产等）提供抵押担保等各银行所认可的方式。同时，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与各家商业银行洽谈、签订担保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办理有关手续。

根据公司相关内控制度，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须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为：

关于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事项	担保时间	担保余额 (万元)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福建有限公司、重 庆建研科之杰新材 料有限公司、科之 杰新材料集团浙江 有限公司、科之杰 新材料集团（广 东）有限公司、科 之杰新材料集团河 南有限公司、陕西 科之杰新材料有限 公司、厦门建研购 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思明支行	为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 间，在最高额 55,000 万 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4 年 1 月 2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15,428.05
本公司	科之杰化工（金 华）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期 间，在最高额 1,000 万 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广东）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期 间，在最高额 4,500 万 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贵州）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期 间，在最高额 5,000 万 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福建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12 月 24 至 2027 年 12 月 23 日期 间，在最高额 3,000 万 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4 年 12 月 24 至 2027 年 12 月 23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河南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期 间，在最高额 3,000 万 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	163.11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2 日期 间，在最高额 3,000 万	202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7 年 11 月 12 日	

			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5 月 21 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期间，在最高额 5,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5 月 21 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5 月 21 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期间，在最高额 3,5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5 月 21 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5 月 21 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期间，在最高额 3,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5 月 21 至 2027 年 5 月 20 日	
本公司	各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至 2025 年 6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60,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6 月 28 日至 2025 年 6 月 28 日	56,362.90
本公司	各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5 月 17 日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期间，在最高额 25,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5 月 17 日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	16,633.72
本公司	各控股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	为 2024 年 9 月 13 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期间，在最高额 23,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9 月 13 至 2025 年 9 月 12 日	5,659.72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期间，在最高额 8,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4,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2,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3,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2,5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2,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7,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厦门建研购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3,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2,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2,5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5,000 万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关于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公告

			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3,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期间，在最高额 4,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3 月 28 日至 2027 年 3 月 28 日	15.55
本公司	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	为 2023 年 3 月 27 日至 2038 年 3 月 26 日期间，在最高额 58,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3 年 3 月 27 日至 2038 年 3 月 26 日	12,614.68
本公司	各控股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期间，在最高额 30,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期间，在最高额 6,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	70.00
本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期间，在最高额 6,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	
本公司	厦门建研购贸易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期间，在最高额 1,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	
本公司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为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期间，在最高额 2,000 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	
合计					106,947.73

上述对外担保余额为 106,947.73 万元，占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361,954.45 万元的 29.55%。

若前述议案《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中的第 1 至 13 项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均转授权给子公司使用，则本公司为上述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和为 63.50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15 亿元。另外，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科研基地项目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垒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联合申请最高不超过 6.5 亿元的综合授信，用于上海科研基地暨“垒知上海科创园”项目的建设，由“垒知上海科创园”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并由垒知集团承担不可撤销之全程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综上，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和最大为 70 亿元。公司及相应子公司向各银行拟申请的融资额度覆盖了之前尚未到期的额度，因此，上年末对外担保金额将包含在上述 70 亿元的对外担保额度中。

（二）公司累计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四、担保协议或担保的主要内容

以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各家商业银行申请的融资额度总额为人民币 70 亿元，公司向相应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最大额度总额为 70 亿元。公司及上述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银行签订融资合同及担保合同，最终实际融资及担保总额将不超过上述总额度。

五、 董事会意见

本次审议的融资及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融资担保，公司对各控股子公司拥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贷款主要为其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特此公告。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